

证券代码：837181

证券简称：智诺科技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加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增楸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虞晓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陈丽红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做了总结分析，并展望了 2023 年工作计划。详见《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审计报告、资金占用报告及非标意见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见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关于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涉及的财务数据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5 票；弃权 5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未分配利润情况、现金流情况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见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 6600 万元人民币（含）的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开立等信贷业务，有效期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上述 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农业银行、余杭农商行等。在上述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内，拟以资产抵押方式分别为各银行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授信金额以实际和银行沟通结果为准。

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增镡先生就上述综合授信事项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年报报告对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进行了总结回顾，包括行业情况及其发展趋势、财务数据及其变动情况、商业模式等，也对公司发展规划及战略进行了展望。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3审计报告，截至2023年末，公司累计未弥补的亏损金额为-14,677万元，已超过实收股本14,820.00万元的1/3以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同时披露相关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董事会对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造成的原因及未来如何消除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作了详细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对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